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97)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陳帆）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議員問題編號：40）：

就石油氣加氣站，機電工程署原預算在 2013 年審批 2 個石油氣加氣站，但實際是 3 個石油氣加氣站，增加的加氣站詳情（包括地點和啟用時間表）；預算 2014 年審批 4 個石油氣加氣站，請告知有關加氣站的詳情，及會否研究增加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的可行性，如會，詳情為何；如不會，原因為何及有何措施縮短石油氣車輛輪候加氣的時間？

政府有沒有統計石油氣加氣站的使用率？請提供港島區各專用及普通加氣站現時於繁忙時間（交更時段）及非繁忙時間平均使用服務的等候時間。

提問人：易志明議員

答覆：

我們原先估計只有 2 個分別位於淺水灣和青衣的石油氣加氣站於 2013 年落成，後來另一個位於青衣的加氣站提前完工，於是有 3 個加氣站分別於 2013 年 9 月、11 月和 12 月投入服務。

我們預算在 2014 年審批的 4 個石油氣加氣站分別位於上葵涌、西貢、粉嶺北及清水灣。根據批地契約條款，預期上葵涌及西貢的加氣站會分別在 2014 年 6 月及 2016 年 9 月或之前投入服務，而粉嶺北及清水灣的加氣站會在 2015 年 9 月或之前投入服務。

現時的石油氣加氣網絡共有 63 個石油氣加氣站，包括 12 個專用加氣站和 51 個非專用加氣站，其分佈覆蓋全港 18 區。現時的加氣網絡大致足夠應付所有的士和石油氣小巴的加氣需求，政府並無計劃增建專用石油氣加氣站。政府自 2000 年 6 月起已規定賣地計劃中的新加油站符合安全規定下必須提供石油氣加氣設施，並在 2012 年進一步強化這項安排，在新招標而符合安全條件的油站用地招標條款中，要求非專用加氣站營辦商在油站提供數目不少於總槍數 25% 的石油氣加氣槍。這一項新規定有助提高石油氣加氣設施的整體數量及擴大加氣網絡。此外，政府亦會繼續透過物色合適地點，協助油公司增設非專用加氣站以進一步擴大加氣網絡，為業界提供方便並縮短石油氣車輛輪候加氣的時間。

根據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營運商提供的營運記錄，在 2013 年，每個加氣站每日平均為 1 030 至 4 120 輛車加氣。車輛排隊等候加氣的情況通常在交更時段出現，尤以位於熱門地點（即鄰近大部分的士營運地區）的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為然。在交更時段以外的時間，即使在專用石油氣加氣站，車輛都無須等候太長時間便可獲得加氣服務。政府並沒有收集非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的營運統計數字，但據理解，車輛使用非專用加氣站的服務時，一般都不需輪候太久。